

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8月5日，书面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8月15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孟照军先生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

1、议案内容

审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审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备用金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审议《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备用金管理制度》。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备用金管理制度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8月15日

